

证券代码：833171

证券简称：国航远洋

公告编号：2025-153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签署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情况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航远洋”或“公司”）与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秉持深入贯彻关于交通强国、海洋强国等重要指示精神，遵循创新、绿色、责任、共享新发展理念，结合双方发展战略，共同提升企业服务及竞争力，推动产业多元融合高质量发展。双方于2025年7月18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合作方介绍

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拥有的重要区域管理公司和企业经营实体，管辖着中国远洋海运集团在香港、内地等地区所属企业，主营业务包括基础设施投资、航运服务、工业制造、船舶贸易、备件采购、保险经纪、货运服务等。

三、合作内容

- 加大优势资源共享，深化业务合作。
- 加深航服产业协同，共促高质量发展。
- 加强低碳数智互通，共研共创新质生产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建共享原则，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聚焦航运产业绿色低碳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要求，通过业务资源共享、航服产业协同、新质共研共创。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合作协议，具体业务合作内容后续将签订具体项目协议。公司将密切关注协议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